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Capital VC Limited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並以 CNI VC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2324)

股價的不尋常變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察覺本公司股份之價格最近有所上升。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正協商簽訂有關投資於區塊鏈行業公司（「該投資」）之意向書（「意向書」）。倘本公司簽訂意向書及／或具約束力之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所有適用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除上述商談外，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上升的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告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情況之資料，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作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並未就該投資簽訂意向書或具約束力之協議。因此，該投資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孔凡鵬先生及陳昌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明正先生、黎歡彥女士及張偉健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存有誤導成份。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